

# 烟台大学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

## 关于本科专业培养方案的制定、修订和评价的规定

人才培养方案是人才培养目标、培养要求以及培养过程和方式的总体设计，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根本保障。秉承“以学生为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学理念，构建以毕业要求能力达成为导向的专业课程体系，制定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本科专业培养方案的制定、修订和评价的有关规定，规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流程、保证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质量。

### 一、培养方案制定责任人

培养方案制定在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领导下开展，由学院主管教学副院长负责组织，由各专业负责人召集专业骨干教师开展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的调研、修订、论证、实施等工作。

### 二、培养方案制定周期

培养方案制定根据学校统一部署安排，一般每 4 年进行一次制定工作，每 2 年可以对培养方案进行微调。

### 三、培养方案制定依据

1. 满足《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专业认证基本要求；
2. 符合国家专业发展战略以及山东省战略发展规划；
3. 地方经济发展人才需求和产业发展需求；
4. 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定位；
5. 专业人才培养特色；
6. 毕业 5 年以上学生达到的培养目标要求等。

#### 四、培养方案制定流程

1. 各专业依据学校培养方案制定通知要求，开展培养方案制定前的调研工作。认真分析培养目标合理性与达成情况、毕业要求合理性与达成情况、课程体系合理性评价等反馈信息。
2. 各专业负责人组织同行专家、专业教师、企业专家、在校生、毕业生等召开培养方案制定调研会，对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等进行讨论，形成调研报告。
3. 各专业负责人组织专业教师根据前期调研和培养方案制定各项文件依据，确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以及学时学分比例等，形成专业培养方案修订稿初稿。
4. 专业负责人组织校内外专家、企业专家等对培养方案初稿进行论证，提出修改意见，进一步修改培养方案。
5. 论证修改后的培养方案提交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阅，并根据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意见再次进行修改。
6. 专业负责人组织任课教师，明确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对应的支撑关系。

7. 专业培养方案经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校教务处审定实施。
8. 新版培养方案定稿后，各教研室组织课程负责人和任课教师根据毕业要求和课程体系确定课程目标，完成课程大纲的撰写和修改，提交专业负责人和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通过。

## 五、培养方案合理性评价

### 1、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

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责任机构：

培养方案合理性评价和制定工作组

注意参与人员包括：

组长：院长

副组长：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

成员：专业负责人、专业骨干教师、本专业辅导员

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采用校内和校外相结合的评价方式，校内评价主要来自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和专业教师，校外评价主要来自毕业生、用人单位和行业企业专家等的反馈。

#### （1）学院教学委员会

学院教学委员会结合学校总体定位、办学特色以及办学条件等，评价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学校定位及专业人才培养定位的符合度，确定有足够的支撑条件来保障培养目标的达成。

#### （2）教师评价

学院定期召开教师座谈会，发放调查问卷，参加人员包括：分管教学副院长、党委副书记、专业建设负责人、任课教师代

表、辅导员等，了解教师对培养目标合理性的意见和建议、人才培养中各个环节的意见，作为培养方案的制定、修订依据。

### （3）在校生

学院定期召开学生座谈会，参加人员包括：党委副书记、专业建设负责人、在校学生代表、辅导员等，了解在校学生对培养目标合理性的意见和建议、人才培养中各个环节的反馈意见，作为培养方案的制定、修订依据。

### （4）毕业生

采用问卷或走访调查的形式，征求毕业生对培养目标合理性的评价意见，了解毕业生职业发展与培养目标的吻合度，收集整理毕业生对培养目标合理性的意见和建议、人才培养中各个环节的反馈意见，作为培养方案的制定、修订依据。

### （5）行业企业专家评价

采用问卷调查或走访调查的形式，征求行业企业专家对培养目标合理性的评价意见，从行业企业对人才需求与专业培养目标的吻合度来评价培养目标合理性。同时利用学生认识实习、生产实习、毕业设计和课程建设等机会，与行业企业、用人单位深入接触，为培养目标与培养方案制定、修订收集更为广泛的意见和建议。

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主要通过走访座谈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座谈的主题和问卷调查的主要内容涉及学生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自然科学知识、环境工程专业知识、工程实践与研究开发能力、创新意识、

沟通协调能力、团队合作能力、管理能力和持续学习能力等方面。

对以上的内容按培养方案合理性认同度，分五档设置分数：5分最高，1分最低，1-不合理；2-不太合理；3-基本合理；4-比较合理；5-非常合理。

### (1) 问卷调查法

调查问卷回收后，对本专业培养方案合理性的合理性取基于人数的加权平均值进行计算，即：培养方案合理性评价重点是目标与需求的吻合度评价，评价主要由在校生、往届毕业生、行业企业专家评判。

### (2) 座谈法

专业与在校生、往届毕业生、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进行座谈，征求意见及建议，评价培养方案的合理性。

#### 评价结果的形成过程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的形成过程
培养目标是否符合专业自身的办学条件和培养定位、是否符合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发展变化的需求	教研会议记录的汇总分析
培养目标是否符合自己的期望，包括：专业领域、职业特征、职业能力等方面的期望	调查问卷的汇总分析
培养目标是否符合家长对学生培养的期望	调查问卷的汇总分析
工作专业相关性、培养目标的了解程度、满意程度和需加强能力和素质培养的建议。	访谈记录表的汇总分析
培养目标是否符合产业与社会经济发展变化的需求、是否符合单位的实际需求	调查问卷、访谈的汇总分析
培养目标是否符合产业与社会经济发	座谈记录的汇总分析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的形成过程
展变化、是否符合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学科发展变化的需求、是否符合学校的办学定位	

## 2、毕业要求合理性评价

各专业在制定培养方案前，开展毕业要求合理性与达成情况的评价工作。毕业要求合理性评价主要由专业负责人组织，主要调研对象为企业及行业专家、用人单位、同行专家、校内专家及师生等。学院要求对每届毕业生均开展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具体要求见《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工科专业培养质量评价实施细则》。

## 3、课程体系合理性评价

各专业可以针对现行的课程体系展开调研工作。调研目标是了解现行课程体系的总体架构、各模块的学分比例设置以及专业课程设置等是否能满足社会对专业人才的总体需求，课程目标是否能支撑毕业要求能力达成、是否有助于专业培养目标的达成。

## 六、培养方案异动

培养方案一旦制定，原则上不作大修订。确有课程需要异动的，应由专业带头人向学院提出异动依据和意见，报请学校教务处审核审批后执行

本规定自公布日起执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2022年10月5日